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1,200,300 股，占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本总数的 0.3%，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67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40,010,000 股，并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00,010,000 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 366,958,566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91.7373%，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 33,051,434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8.2627%。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对应股东为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对应股票数量 1,200,300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0.3%，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将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起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

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相关股东对其所持有的股份承诺如下：

“本公司不通过任何形式在限售期内转让所持有本次配售的股票。

本公司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本公司的减持适用于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关于股份限售与持有的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相应承诺事项，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经核查认为：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禁申请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同意诺唯赞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1,200,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200,300	0.3	1,200,300	0
	合计	1,200,300	0.3	1,200,300	0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首发战略配售股	1,200,300
合计	/	1,200,300

六、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